**桃花江灌区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

**绩**

**效**

**评**

**价**

**2023年4月**

**目录**

1**、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2**、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4、**2022年度桃花江灌区维修养护工程项目绩效评价**

**5、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6、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位于桃江县桃花江镇谷山路351号，为正科级准公益性水利工程管理事业机构。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工程灌溉股、人事科教股、水政监察股五个股室，下辖枢纽管理所(桃花江水库水资源管理所）、东干渠管理所、高桥管理所、水口山管理所、鸬鹚渡管理所共5个二级单位。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85人。编办安排财政预算拨款人数99人，自收自支人员86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人数108人。**

**2、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制定桃花江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负责桃花江水库和灌区内水资源管理、开发保护和利用。**

**（2）负责干渠的供水调度,制定全灌区防汛抗旱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桃花江灌区干渠的防洪防汛工作，保障干渠的运行安全。**

**（3）负责桃花江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新建等工程项目的评估、立项；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协助有关单位搞好工程项目的勘测设计、质量监理和竣工验收工作。**

**（4）承担干渠工程及渡槽、隧洞、涵闸等附属建筑物的日常维护、保养、修复工作。**

**（5）负责管理桃花江水库和灌区国有资产，保护水利工程设施的完备，依法制止和协助查处破坏水利工程设施设备的行为。**

**(6)承担灌区的节水技术推广工作。**

**（7）负责灌区水费的依法征收管理工作。**

**（8）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财政部门年初预算及 2022年度后续下达的预算追加指标通知单文件，2022年度，我局财政拨款收入 2024.9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2024.93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2024.93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文件和相关资料，我局 2022年年初就设立各项工作绩效考核目标，例如:完成立项争资、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县创建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相关工作任务，计12份，整合各类资金，对1.5公里干支渠进行衬砌等维修，计6分。完成抗大旱工作，辐射灌溉面积21万亩，计8分。完成渠道砍杂30公里，清淤10公里，建筑物维修养护20处，计9分。加强桃花江水库水资源管理，确保水质达Ⅲ类水及以上标准，计3分。加强干渠沿线日常巡查，全年组织3次集中巡查，对沿线违章建筑进行摸底，建立台账，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确保不新增违章建筑，计2分。加强桃花江水库水面巡查，确保禁捕工作到位，计2分。还有其他项工作，都进行计分考核。**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度，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4.93万元，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93万元。较上年度6344.68万元，减少213.33%，主要是国家对水利投入较上年度减少，水利建设项目减少，大坝除险加固项目资金已在2021年到位。其中：基本支出 2024.93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46.77%；项目支出 64万元，减少1254%。**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明细。**

**2022年我局基本支出 2024.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718.64万元，公用支出 306..32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完成 45000元， 比上年减少17300 元，与上年度减少28.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 0 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增加下降 0%；公务接待费完成 19800元，比上年稍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200元,比上年减少14700元。**

**3.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我局公用经费支出306.32万元， 比上年减少4.96万元，减少1.47%，变化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按规定执行，三公经费就减少了1.73万元。**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本年度项目资金安排为大灌区维修养护64万元，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良好，项目工程建设全面展开，到位资金保障了工程的顺利进行，灌区维修养护得到改善。**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我局项目支出64万元，具体如下：**

**完成渠道人工砍杂117公里，清淤10.061公里，建筑物维修养护22处。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移民资金，完成干渠衬砌等维修维护1.75公里、支渠维修维护2.27公里。完成干支渠清淤3.95公里，建筑物改造8处，除险加固5处，信息化及量测水设施维护4处。**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2年我局项目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定和完善了相应的资金管理与监督办法，坚持由承标单位申报、工程股审查、管理局核准审批、财政局核实审签操作程序，最后由县财政国库统一支付，切实做到了专户专账，专款专用，在项目实施中财务整体执行情况较好；同时，还加强了项目向第三方中介和政府送审的力度，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1.组织实施。严格“四制”管理。一是项目法人责任制。我局组建项目法人，符合规定要求，基本满足规定和建设需要，确保了项目法人责任制落实到位。二是招投标制。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按公告约定时间、地点 开标、评标。开标、评标过程均受财政、发改、水利、纪检等行政监督部门行政监督。三是工程监理制。施工质量评定方面，严格按照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及质监站核备（定）的程序进行，各项评定工作基本能够与施工进度同步。四是合同管理制。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并按照规范签订了合同，各参建单位认真执行合同约定承诺、投入人员、设备和力量，满足施工需要。 2.设定了项目产出指标管理。一是项目数量指标；二是质量指标； 三是时效指标；四是项目成本指标 3.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坚持水利工程建设与生态环境建设相结合，可有效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受益农民群众增产增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2020年开局，我局重新制定了《工程财务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申报、建设与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等制度。同时对项目建设加强日常检查监督，对每个项目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并从工程股抽调专业技术人员加强技术监督和管理，定期或抽查现场管理人员、监理人员及工程施工人员施工日志，对各项分部工程及总部工程进行实时现场监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一）备汛防汛。全局上下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方针，克服设施设备老化、安全隐患众多等诸多困难，严格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通过举办培训班、组织应急抢险演练、备足防汛物资、及时查险处险、科学调度用水等措施。实现了不垮坝、日降雨100mm不垮干渠的工作目标，确保了渠系及建筑物安全和灌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一是完善并制定了《桃花江灌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桃花江水库调度规程》以及《桃花江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二是严格实行24小时值守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及时掌握和上报雨情、汛情、工情动态，做到“发现险情第一时间报告并处置”。三是做好汛前清淤清障和隐患排查工作。汛前对128公里干渠进行了清杂清障，对渠系及建筑物、在建工程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确保度汛安全。四是成功应对入汛来的几场暴雨，特别是在“6.2”暴雨期间，反应迅速、调度科学、排查到位、处险及时，没有发生重大险情。

（二）抗旱工作。今年7月以来，全县遭遇历史上罕见的特大干旱，我局充分发挥抗旱主力军作用，科学、精准调度，全力保障了灌区有效灌溉面积范围内的农田用水安全。一是加强蓄水保水。桃花江水库于2月28日关闸蓄水，7月9日最高蓄水位达139.74米（控蓄水位为140米），保证了充足的水源。二是加强科学调度，制定抗旱保灌调度方案，坚持“一把锄头”管水，实行轮灌，坚持一天一调度，确保精准管理。局机关派出3个技术指导组分片区做技术指导。站所全员上岗，压水保灌。三是加强对重点淤积渠段清淤扫障、查险处险，完成渠道人工砍杂117公里，清理重点淤积渠段丝草67公里，清淤10公里，处理险情46处。2022年，向灌区乡镇供水7800万立方米，23万亩农田直接受益，实现了灌区有效灌溉面积范围内大旱之年无大灾的工作目标，得到了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和灌区乡镇（村）的高度赞誉，获赠3面锦旗。抗旱事迹在中国网、湖南广播电台、湖南经视、新湖南、益阳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

（三）项目建设。一是桃花江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建设。该项目总投资519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113万元、省级资金1039万元、市县资金1038万元，到位资金4152万元。主要对坝基进行帷幕灌浆、拆除重建溢流坝闸墩及上部交通桥和启闭机房、灌溉引水洞进口闸墩及上部启闭机房、砼压力管道及出口闸室等。目前，工程已完工，大坝已具备正常运行功能。二是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完成了2021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中央资金248万元），于2021年11月动工建设，2022年4月底完工，完成末级渠系改造5069.5m、信息化建设量测设施44套、农民用水户合作社8个。启动2022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中央资金204万元），建设内容为新建固定式量测站点15个、更新改造信息化站点42处、改造末级渠系5条1613米以及灌区信息化管理系统及应用软件建设。项目10月底动工建设，12月底完成工程量的90%。三是统筹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移民资金，完成干渠衬砌等维修维护1.75公里、支渠维修维护2.27公里。

（四）中心工作**。**全面完成了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党建、信访维稳、疫情防控、创建、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推动了灌区建设的创新发展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1、成立了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务室及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 2、绩效评价过程：年初确定绩效目标和考核办法、每 季度各股室和二级机构开展自评、局绩效办收集整理资料交 局领导点评、年末绩效考核办组织综合评价。 3、自查自评。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如实向局绩效办提交相关资料、客观填写相应分数，作出公正、实在的自评。 4、综合评价。局绩效办根据各股室部门提交资料，进行甄别和分析，进行必要的上门考核和走访和调研，力求绩效申报与评价客观一致。 5、评价结果。根据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对 2022 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科学理财。

二、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 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 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对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地编制灌区年度预算，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资源配置作用，全面推动了灌区管理工作，推动了灌区建设的创新健康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1、成立了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室及办公室工作人员组成。 2、绩效评价过程：年初确定绩效目标和考核办法、每 季度各股室和二级机构开展自评、局绩效办收集整理资料交 局领导点评、年末绩效考核办组织综合评价。 3、自查自评。按照《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如实向局绩效办提交相关资料、客观填写相应分数，作出公正、实在的自评。 4、综合评价。局绩效办根据各股室部门提交资料，进行甄别和分析，进行必要的上门考核和走访和调研，力求绩效申报与评价客观一致。 5、评价结果。根据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对 2022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了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科学理财。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人员经费紧张，正常运转压力大。2022年，财政年初预算人员经费1239.68万元，而我局2022年实际需支付人员工资807.96万元（其中上岗人员541.31万元、歇岗人员生活费88.82万元、内退人员基本工资177.83万元）、“五险一金”共计910.68万元，人员经费共计1718.64万元。人员经费缺口达478.96万元。

（二）维护经费短缺，防汛抗旱压力大。灌区工程点多面广线长，设施设备安全隐患众多，每年用于干渠清淤扫障、设备维护、病险情处置等维护成本近200万元。县财政今年安排64万元工程维护经费，远不能满足渠系及建筑物的日常维护和应急抢险。今年我县遭遇大旱，渠道通水不畅，短板凸显，抗旱压力大。

（三）病险隐患较多，安全运行压力大。全线有隧洞、渡槽、倒虹吸管、暗涵等病险建筑物64处，分水闸、进水闸、泄洪闸53座结构老化破损、多处裂缝及露筋、渗漏严重、部分闸门不能正常启闭，极易发生安全事故。

（四）年龄结构老化，人才队伍薄弱。1999年起没有引进或考聘过大中专毕业生，2012年起未再进过工作人员。干职工年龄结构、学历水平与现行工作要求不匹配，影响灌区现代化建设。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思想认识，建立健全制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和申报、项目资金跟踪监控、绩效自评和结果公开，及时报送相关资料，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加强人员培训，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业务学习，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逐步提高人员的工作水平和业务素质。 （二）不断提高预算的约束力 科学制定部门工作规划并组织落实，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严格按照县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提高预算的约束力。 （三）进一步量化绩效指标，增加财政绩效评价的科学性，提高绩效评价在指导部门预算管理中的权威性与严肃性。 （四）适当增加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少，歇岗内退人员多，人员负担沉重，需适当增加公益性岗位，有效缓解人多岗少的现状，确保单位稳定。

桃江县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单位名称（盖章）：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3年5月 5 日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年初预算 | 收入来源 | 实际支出 | 年末结转结余 |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小计 | 上年结转结余 | 上级财政 | 县级财政 | 其他 | 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项目名称 | 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1472.14　 | 1408.14　 | 64 | **2024.93** | 　 | 　88 | 1828.09 | 108.64 | 2024.93 | 1596.52 | 306.29 | 122.12 | 　 |  | 10.8 | 灌区维修养护 | 　64 |  | 64 | 　 | 　 | 　 | 　 |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 报 人 ： 邓胜军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军

桃江县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 填报日期： 23年 5月 5日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设定 目标（7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 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 1、是否设立年度绩效目标，目标是否明确； | 1 | **1** |  |
| 2、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以及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 1 | 1 | 　　 |
| 3、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1 | 1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 1、指标设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 1 | 1 | 　 |
| 2、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逻辑，是否符合行业标准和相关要求； | 1 | 1 |  |
| 3、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 | 1 | 　 |
|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1 | 1 | 　 |
| 预算配置（3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以实际享受部门工会待遇的人数为准）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部门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大于1的视情况扣分。 | 1 | 1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1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部门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大于0的计0分，等于0的计0.5分，小于0的计1分。 | 1 | 1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1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总额）×100%。，60%及以上计1分，60%以下的不计分。 | 1 | 1 | 　 |
| 过程（30分） | 预算执行（10分） | 预算完成率（1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按比例计分。 | 1 | 1 | 　 |
| 预算调整率（3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因落实国家政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预算数）×100%。无调整的计满分，有调整的视情扣分。 | 3 | 1 | 　 |
| 支付进度率（1分）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反映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支付进度同步的计满分，不同步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结 转结余率（1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率过大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执行较好的计满分，执行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投资评审执行率（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与应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的比率。 | 投资评审执行率=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应执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100%；按执行比率计分。 | 1 | 1 |  |
| 过程（30分） | 预算管理（15分） | 制度管理（5分） | 部门为加强目标管理、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具有或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 1 | 1 | 　 |
| 2、相关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1 | 1 | 　 |
| 3、相关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4、制度执行机构是否健全； | 1 | 1 | 　 |
| 5、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机制运行是否有效。 | 1 | 1 | 　 |
| 资金管理（5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1 | 1 | 　 |
| 2、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 | 1 | 1 | 　 |
|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 1 | 1 | 　 |
| 4、资金拨付是否程序规范、手续齐备； | 1 | 1 | 　 |
|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1 | 1 | 　 |
| 绩效管理（3分） | 部门在预算管理过程中贯彻绩效理念采取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为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的努力程度。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 1 | 1 | 　 |
| 2、是否有绩效管理的职能部门和人员； | 1 | 1 | 　 |
| 3、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 1 | 1 | 　　 |
| 信息公开（2分） |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 1 | 1 | 　 |
| 2、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1 | 1 | 　 |
| 过程（30分） | 资产管理（5分） | 制度健全性（1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是否有健全完整的管理制度，反映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3分） |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1、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法合规，保存是否完整，是否账实相符； | 1 | 1 |  |
| 2、资产是否及时登记入资产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统与账务系统是否按时对账，两账相符； | 1 | 1 |  |
| 3、资产处置是否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1 | 1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较好的计满分，利用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产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实际完成率（10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实际完成率=（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10 | 9 | 　 |
| 完成及时率（10分）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10 | 9 | 　 |
| 质量达标率 （5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产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重点工作办结率（5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比率。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按比例计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5 | 5 | 　 |
| 效果（30分） | 履职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10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分值可根据部门职能作相应调整 。 | 10 | 10 | 　 |
| 社会效益 （10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10 | 10 | 　 |
| 生态效益（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95%及以上计5分，80%（含）——95%（不含) 3分，80%以下不计分。 | 5 | 5 | 　 |
| **总 分** | 100 | 98 | 　 |

填报人： 邓胜军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军

桃江县桃花江灌区管理局2022年度桃花江灌区

**维修养护工程项目绩效评价**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桃花江水库建于1966年，是益阳市最大的中型水库，水库集雨面积128km2，水库最大水面面积8100亩，正常库容7260万方，电站装机3×630kw，灌溉我县11个乡镇，设计灌溉面积30.7万亩，有效灌溉面积23万亩，实际灌溉面积21万亩。干渠长128公里，灌溉3000亩以上的支渠18条长183公里，支渠以下渠系近1000公里。

桃花江灌区管理局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工程灌溉股、人事科教股、水政股五个股室，下辖枢纽管理所、桃花江水库水资源管理所(一套人马）、东干渠管理所、高桥管理所、水口山管理所、鸬鹚渡管理所6个管理所、桃花江水库水力发电站、共7个二级单位。现在职工作人员185人（其中上岗人员74人，待岗人员64人，内退人员47人），离、退休人员109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22年度县财政预算安排灌区渠道运行与维护工程经费64万，此项目支出主要是渠系及建筑物的日常维护、保养、修复工作，确保渠系的正常运行，保证灌区范围内的农田正常灌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2022年度县财政预算安排灌区维护费共计64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渠系及建筑物的日常维护。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分析

至2022年底止，灌区的64万灌区维护费资金已按我局党组审批后的实施计划全面下达到灌区的各个站所，各站所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工程均已完工并通过验收。具体使用情况：

完成渠道人工砍杂117公里，清淤10.061公里，建筑物维修养护22，应急处险31处。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主要包括：桃花江灌区维修项目资金年初财政下达到预算，国库支付局监督下使用，灌区管理局对渠系每个工程项目由工程股实地进行现场预算，工程完工由管理局组织进行验收。现场进行计量，办理决算，资金使用中，实施前预算、事中有监管、事后开展验收 ，财务上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要求付款，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桃花江灌区维修项目由于渠系长，面宽，险情险段处数多，灌区管理局对渠系每个工程项目由工程股实地进行现场预算，下达实施方案，由管理所实施，工程完工由管理局组织进行验收，现场进行计量，办理决算，到财政办理支付工程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工程建设情况

渠道人工砍杂117公里，清淤10.061公里，建筑物维修养护22，应急处险31处。

（二）、效益发挥情况

通过灌区各个管理所对渠系重点险情险段修复及建筑物进行修复，使灌区渠系能够正常运行，保证了灌区农田的正常灌溉，农作物的正常用水，确保了灌区农民粮食产量的丰收。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进一步规范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上级有关的绩效评价有关文件精神，管理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的绩效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自的工作职责，确定评价方案。

绩效评价实施步骤：

1、组织各站所召开会议，听取各所项的实施情况介绍

2、收集资料。

3、现场查看，进行实地查看，调查走访，发放问卷调查。

4、得出评价结论，形成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果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的灌区渠系的正常运行，保证了灌区农田的正常灌溉，农作物的正常用水，确保了灌区农民粮食产量的丰收，受到灌区农民一致好评。

**六、其它说明的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是一个新的评价体系，不同建设项目有不同的绩效目标和要求，很难用一套评价系统来评判。

（二）、就目前看来，项目实施主要是工程股进行预算和决算，财务部门相对来讲只对资金拨付这个过程有所了解，因此，财务部门在收集资料、了解项目实施动态、掌握绩效评价相关参数等方面有一定难度。

（三）、由于渠系长，面宽，险情险段处数多，相对灌区维护资金来说，严重不足，只是杯水车薪。

桃江县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部门（盖章）：灌区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3年 5月5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灌区维修养护项目 | 项目总投资额： 64 万元 | 项目完成时间：2022年 1月 1日—— 2022年12月1 日 |
| 一、2022年项目资金来源 | 二、2022年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 三、2022年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
| 小计 | 上年结转结余 | 本年上级拨款 | 本年县级财政拨款 | 债务资金 | 其他自筹 | 本年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64 |  |  | 64 |  |  | 64 |  | 64 |  |  |  |  | 处险31处 | 建筑物维修22处 |

|  |
| --- |
| 人工砍杂117KM |

 | 清淤10.061公里 |  |  |  |  |  |  |

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完成项目数量指标是指完成项目的具体指标，单位为米、公里、平方米、亩、立方、件、个、头、次、人等等；“1--10”填写指标名称，如村级道路硬化，下栏填写指标数值，如5公里。

填报人：汪立东 项目负责人（签字）：薛剑波

桃江县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灌区管理局 项目名称:灌区维修养护项目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5分） | 项目立项（13分） | 立项规范性（3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1 | 1 | 　 |
|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 | 1 | 　 |
|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1 | 1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绩效目标管理要求，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 1 | 1 | 　 |
|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 1 | 1 | 　 |
|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 1 | 1 | 　 |
|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 1 | 1 | 　 |
|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1 | 1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1 | 1 | 　 |
|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1 | 1 | 　 |
|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 1 | 1 | 　 |
|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 | 1 | 　 |
|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1 | 1 | 　 |
| 投入（15分） | 资金落实（2分） | 资金到位率（1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100%，全额到位或部分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不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1 | 1 | 　 |
| 到位及时率（1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反映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不及时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到位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1 | 1 | 　 |
| 过程（25分） | 项目 管理（13分） | 制度健全性（2分） | 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 1 | 1 | 　 |
|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1 | 1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有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 1 | 1 | 　 |
|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5 | 5 |  |
|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1 | 1 | 　 |
|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1 | 1 |  |
| 项目质量（3分） | 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 1 | 1 | 　 |
|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1 | 1 | 　 |
| 3、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 1 | 1 | 　 |
| 财务管理 （12分） | 财务制度（2分） |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反映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 1 | 1 | 　 |
|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1 | 1 | 　 |
| 过程（25分） | 财务管理 （12分） | 资金管理（7分） |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 1 | 1 |  |
|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1 | 1 |  |
|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 1 | 1 |  |
|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 1 | 1 |  |
|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1 | 1 |  |
|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1 | 1 |  |
| 财务监控（3分） | 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 1 | 1 | 　 |
|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1 | 1 | 　 |
|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 1 | 1 | 　 |
| 产出（30分） | 项目产出 （30分） | 计划完成率（10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计划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按比例计分。 | 10 | 10 | 　 |
| 完成及时率（5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及时完成的或未及时完成但不影响项目总进度的计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产出（30分） | 项目产出 （30分）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成本节约率（10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大于0计10分，等于0计9分，小于0计0—5分。(因市场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导致成本超出计划的可不扣分） | 10 | 9 | 　 |
| 效果（30分） | 项目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 | 5 | 5 | 　 |
| 社会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5 | 　 |
| 生态效益（5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10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9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及以上计5分，80%（含）——95%（不含) 3分，80%以下不计分。 | 5 | 4 | 　 |
| **总 分** | 100 | 97 | 　 |

备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

填报人： 汪立东 项目负责人（签字）： 薛剑波 填报日期：2021年4月28日